

湛廉环审〔2024〕34号

关于廉江市安铺镇输水储水网络建设工程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廉江市水利综合服务中心：

你单位报来由湛江市红泰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编制的《廉江市安铺镇输水储水网络建设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及有关材料收悉。经研究，现对报告表批复如下：

一、廉江市安铺镇输水储水网络建设工程项目（项目代码：2403-440881-19-01-533893）位于廉江市安铺镇，属水利河湖整治及防洪除涝工程，主要建设内容为：清淤水库2宗、清淤加固8宗山塘；新建输水管道2.245km，改造渠道17.334km，渠道总长19.579km；清淤整治河道19.8km，碧道工程建设3.5km；新建1座灌溉引水泵站，改造2座灌溉泵站；新建引水涵闸1座、重建涵闸1座；改造水陂4座。

项目总投资12216.97万元，其中环保投资约145万元。计划于2025年3月开始施工，2026年10月完工，总工期20个月。

二、根据报告表的评价结论，在全面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和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并确保各类污染物稳定达标

排放和环境安全的前提下，我局原则同意报告表所列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拟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你单位应按照报告表内容组织实施。项目建设和运营过程中还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施工期

本项目工程施工主要包括场地平整，道路修建，施工场地、构筑物建设，沉淀池、截排水沟开挖，设备安装、调试等。施工期主要环境影响包括植被破坏、水土流失等生态影响及扬尘、废气、废水、噪声、固废等污染影响。施工期生态环境影响主要来自工程占地导致占用区域土地利用类型发生改变，施工过程中场地平整、地表清理等对地表植被和植物个体造成破坏，施工机械作业及人为活动等对区域野生动物产生干扰，以及施工期间地表裸露、土石方开挖回填和临时堆存等导致的水土流失。

建设单位须采取以下污染防治措施：

1.陆生生态：严格按划定的用地范围作业，控制临时施工作业带，禁止超范围占用土地；加强对施工人员的环保宣传教育和监督管理；尽量避开动物的繁殖季节施工；施工时若发现有保护植物，需上报当地林业局；加强施工人员管理，杜绝乱砍滥伐、盗伐、偷猎；严格落实水保措施；施工完毕后应尽快恢复临时用地原有土地利用用途。

2.水生生态：涉水工程（清淤、河道整治、碧道工程等）选在枯水期进行，避开鱼类的产卵期；加强施工管理，禁止施工人

员捕捞鱼类；施工用料的堆放应远离水源和其他水体；定期检修，防止设备的事故运行产生的非正常噪声对水生环境产生影响；合理规划，尽量缩短施工期；严禁向水域倾倒垃圾和废渣。

3.地表水环境：施工废水、初期雨水经沉淀处理后回用于场地洒水降尘等环节，不外排；淤泥临时转存场淤泥经脱水土工管袋脱水后再经三级沉淀池处理、临时堆渣场淤泥渗水经三级沉淀池沉淀处理，沉淀池采用混凝沉淀，处理达标后回用于周边林地、农作物灌溉；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达标后回用于周边林地、农作物灌溉，不得排入地表水体；水库清淤、山塘清淤利用枯水期水位较低且农业用水需求不高的时段，将水库、山塘放空后进行清淤；河道清淤、施工围堰安排在枯水期内进行施工，根据实际情况布置横向、纵向或施工导流管，合理安排施工作业，减少清淤时间；渠2工程在枯水期及农作物无灌溉需求的季节，灌溉渠道基本为干枯状态时施工，禁止施工废水排入西海河。

4.地下水及土壤环境：加强管理，物料防雨、淤泥临时转存场、临时堆渣场施工前须进行防渗处理，铺设双层防渗膜；施工过程中加强质量监管，控制可能出现防渗层破损产生渗漏的裂缝。

5.声环境：项目施工场界应设置临时围挡防护措施；选取低噪设备、文明施工；合理安排施工及运输时间；对强噪声设备进行隔声减振处理；加强对机械设备的管理，注意对机械设备保养；车辆出入施工场地及经过居民区、声环境敏感区时，应低速、禁

鸣。

6.大气环境：采用商品混凝土；施工场地设临时围挡防护措施；湿法作业、洒水降尘；建筑材料通过袋装、遮挡覆盖、定期清运等防尘；清淤工程产生的淤泥采取密闭式运输，避免沿途抛洒；清淤、运输选取在风速较小的天气；淤泥运输选择尽量远离村庄的运输路线；临时堆渣场在堆渣后应尽快采取彩条布覆盖；保持施工道路平整及整洁；选择尾气排放达到国家排放标准的施工机械设备和运输车辆、加强施工机械和运输车辆的维护和保养。

7.固体废物：项目清淤物主要为淤泥质土、泥沙、杂草及部分水面垃圾，部分清淤物在河岸边的淤泥临时转存场（属河道管理范围内）经脱水土工管袋脱水后，用于护岸工程，剩余清淤物经密闭运输车拉运至临时堆渣场堆放后，由政府指定单位进行处置；禁止将危险废物、生活垃圾混入临时堆渣场内。建筑垃圾尽量分类回收利用，不能利用的统一送当地建筑垃圾消纳场处置。生活垃圾设垃圾桶集中收集，日产日清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置。渠道2施工时固体废物不得堆放在临近西海河的地方，采用即产生即拉运施工方式，禁止固废倾倒进入西海河。

8.环境风险：堆渣前沿坡脚修建挡土墙稳固渣堆，并在临时堆渣场周边设置截排水沟，截排水沟出水口末端设置浆砌石沉砂池；堆渣时对堆渣面分层压实，外坡面形成水平阶梯形式；堆渣采用彩条布覆盖；围堰严格按相关规范进行施工，并安排专员定

期对工程质量进行巡检；若发生围堰倒塌事故，立刻停止施工，并对围堰进行修复，待围堰修复完成后再恢复施工。

二、运营期

项目运营期无废水、废气排放，主要环境影响主要为泵站运行、水闸启闭产生的噪声及水泵、水闸电机维护产生的废润滑油桶及含油抹布等少量固废等污染影响。

建设单位须采取以下污染防治措施：

1.选用低噪声设备并定期委托专业人员进行设备维护保养，使厂界噪声可以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1类标准要求。

2.水泵、水闸维护委托相关专业单位开展，零配件交由有处理能力单位处理处置；危险废物按《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23）规范处置。

三、项目须取得相关部门的许可后方可开工建设，加强施工期、运营期的环境保护管理和安全生产工作，严格落实报告表提出的环境风险防范和应急措施，防范环境风险，确保环境和人员安全。若项目的性质、原料、规模、地点、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应重新报批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湛江市生态环境局

2024年12月26日